

# 华宁县人民政府文件

华政发〔2022〕7号

---

## 华宁县人民政府 关于提请审议《华宁县2021年度财政决算 方案》的议案

华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：

按照有关规定，县财政局起草了《华宁县2021年度财政决算方案》，经过专题研究、广泛征求意见、反复修改完善，于2022年8月15日经县十八届人民政府第14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，于2022年8月18日经十三届县委常委会第53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按程序提请审议。



华宁县人民政府

2022年8月26日

# 华宁县人民政府 关于《华宁县 2021 年度财政决算方案》 议案的报告

—2022 年 8 月 26 日在华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 
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，各位委员：

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县人大常委会本次会议报告《华宁县 2021 年度财政决算方案》议案情况。

## 一、地方财政收支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“四本”预算收支及平衡情况

#### 1.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

2021 年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8376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 36685 万元的 104.61%，比上年增长 17.33%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68149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 168000 万元的 100.09%，比上年下降 9.13%。

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：2021 年全县地方财政总收入完成 204748 万元。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376 万元，返还性收入 2274 万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77442 万元，上级专项补助收入 15277 万元，上年结余 2000 万元，债券转贷收入 20180 万元，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0 万元，调入资金 49139 万元（政府性基金调入 28009 万元、国有资本经营调入 17564 万

元，其他调入 3566 万元)。2021 年地方财政总支出安排 204748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8149 万元，上解上级支出 15365 万元，增设预算周转金-34 万元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支出 80 万元，债券转贷支出 21188 万元。收支相抵结余为 0 万元。

## 2.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

2021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4859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 35730 万元的 41.59%，比上年下降 77.85%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1526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 25803 万元的 277.2%，比上年增长 161.28%。

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：2021 年华宁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4859 万元，上级补助 5931 万元，上年结余 13773 万元；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75000 万元，收入总计 109563 万元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1526 万元，上解上级支出 0 万元；基金调出 28009 万元；地方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900 万元，支出总计 100435 万元。收支相抵，结余为 9128 万元。

## 3.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

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48100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 44259 万元的 108.68%，比上年增长 12.4%；支出完成 43627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 45952 万元的 94.94%，比上年增长 4.7%。

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：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48100 万元，基金上解下拨收入 20673 万元，上年结余收入 22890 万元，收入总计 91663 万元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43627

万元，基金上解下拨支出 21786 万元，支出总计 65413 万元。年终结余 26250 万元。

#### 4.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

2021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完成 20384 万元，其中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20362 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 22 万元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820 万元，调出资金 17564 万元，支出总计 20384 万元。收支相抵，结余 0 万元。

### （二）政府性债务情况

#### 1. 2021 年地方政府限额情况

根据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系统债务限额下达情况，华宁县 2021 年末政府债务限额为 29.28 亿元，其中，一般债务限额 16.80 亿元，与去年相比无变化；专项债务限额 12.48 亿元，与去年相比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7.5 亿元。

#### 2. 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规模

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，华宁县政府存量债务余额（含债券）23.79 亿元，其中，一类债务（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）余额 22.55 亿元，二类债务（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）余额 0.47 亿元，三类债务（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）余额 0.77 亿元。2021 年末债务余额未超过上级部门审议批准的债务限额。

#### 3. 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偿还情况

2021 年，华宁县共化解政府债务本息 2.80 亿元，其中，偿还本金 2.26 亿元（财政预算资金安排偿还存量债务 0.19 亿元，

存量债务核销 0.05 亿元，申请再融资债券资金偿还到期债券本金 2.02 亿元)，偿还利息 0.54 亿元。

## 二、2021 年财政主要工作

(一)兜牢兜实“三保”底线。华宁县 2021 年“三保”支出执行数为 98636 万元，其中，保基本民生支出 16757 万元，保工资支出 78583 万元，保运转支出 3296 万元。

(二)积极争取项目资金支持。2021 年发行 4 个专债项目，金额 7.5 亿元，拟发行澄华高速公路专项债 72800 万元；积极争取资金支持，全年上级下达中央、省、市资金 100946 万元。

(三)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。及时足额发放低保金、特困供养金等各类民政社会救助资金 4864.16 万元；继续加大教育投入力度，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达 41893 万元；支持“三农”发展，落实惠农补贴 1265 万元；助力乡村振兴，全年共支出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2877.48 万元；做好自然灾害生活救助工作，全年拨付自然灾害生活补助资金 464 万元。

(四)财政改革再上新台阶。一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。推进预算管理业务一体化，实现预算编制“车同轨、书同文”。二是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。制定《华宁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方案》，做到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，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。三是稳步推进乡镇财政体制改革。全面加强新形势下乡镇财政管理，制定《华宁县乡镇财政体制改革实施办法》《华宁县县乡财政收入范围划分方案》，确保乡镇各项社会

事业协调发展和乡村振兴战略顺利开展。四是创新金融机构支持县域经济发展改革。制定《华宁县金融机构支持县域经济发展考核暂行办法》，充分发挥金融在资源配置中的核心作用，调动各金融机构的积极性，推动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以上报告，请予审议。